

重庆市水利局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渝水基〔2011〕97号

重庆市水利局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发布《重庆市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重庆市中小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及《重庆市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11年版）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水利（水务）局、发展改革委员会、局直属有关单位：

为适应我市水利建设市场的变化，合理确定和有效控制水利工程投资，加强政府宏观调控，市水利局组织编制完成了《重庆市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重庆市中小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及《重庆市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11年版）。经审查，现予以颁布，并于2012年2月1日起执行。

原2005年《重庆市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废止。目前项目初步设计报告和概算已审批，但未招标实施的工程，可按《重庆市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重庆市中小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及《重庆市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11年版）进行投资控制。

本定额和编规由市水利局负责解释。在执行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及时函告市水利局。

二〇一二年一月七日

主题词：水利 定额 发布 通知

抄送：水利部，水利部经济定额站，长江委经济定额站，市城乡建委，市财政局，市物价局。

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

2012年1月10日印

二、重庆市水利工程概算定额与概（估）算编制规定

编制情况说明

重庆市水利工程概算定额包括《重庆市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上、下册)和《重庆市中小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填补了本市水利工程造价的计价依据体系概算定额的空白，结束了编制和审批本市水利工程的概算投资时采用重庆05水利预算定额加扩大系数的方式，补充了概算时常漏计的各种施工损耗量、超挖量、附加量、体积变化等定额概算工程量，使概算结果更结合实际。

《重庆市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05版)已经使用了6年，已不能适应水利建设市场变化的实际需要。《重庆市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11版)充分考虑人材机市场价格的变化，设置了人工、主材基价。并对且砌石工程和砂石备料工程的现场经费与间接费以及独立费中有部分费率的规定根据实际作了政策变化，使得编制水利工程概算更为合理，并能有效控制水利工程投资。

目前《重庆市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上、下册)、《重庆市中小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重庆市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11版)还在继续实施。

三、依据

1. 重庆市水利局和重庆市发改委联合颁布(05)《重庆市水利建筑工程预算定额》；

2. 重庆市水利局和重庆市发改委联合颁布 (05) 《重庆市中小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预算定额》重庆市水利工程概(估)算编制规定;

3 . 水利部颁有关工程造价文件 ;

4 .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有关设计与施工技术规范 ;

5 . 水利部 (02) 《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 ;